附件1

云南省中小学校教育装备统计报表制度

主要内容

一、调查目的

     为全面系统地掌握全省基础教育阶段普通中小学校教育装备设施的配备和应用状况、装备和实验教学队伍建设情况，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定政策、项目规划、督查工作进展、评价发展水平等提供决策依据。

二、调查内容

 本调查制度主要调查普通中小学学校基本情况、学校教育装备总体情况、装备管理和实验教学人员队伍建设、装备用房、装备资产、装备应用等指标。

三、调查对象及范围

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批准设立，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审批设立并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中、小学校和机构（举办普通小学、初中、高中教育的学校和机构）。

四、调查方法

    本调查制度采用全面调查。

五、组织方式

本制度由云南省教育厅负责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流程采用自上而下逐级布置、自下而上逐级汇总的方式。调查表的收集、审核、汇总由各州（市）、县（市、区）教育体育局汇总后统一报送省教育厅。

六、数据发布

本制度所产生的统计成果，将通过教学仪器装备统计公报，统计分析报告和统计数据摘要分析资料等多种形式对外发布。